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六年六月

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本项目保荐代表人武楠、雷晓凤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释 义.....	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17
三、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8
四、关于保荐人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19
五、保荐人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20
六、保荐人关于发行人是否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的说明	21
七、保荐人关于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所作出的专业判断以及相应理由和依据，以及保荐人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21
八、保荐人关于本次证券上市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的说明	27
九、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31
十、保荐人关于本项目的推荐结论	32

释 义

在本上市保荐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长城精工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有限、有限公司	指	常熟长城轴承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招股说明书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审计委员会	指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2,737.037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上市	指	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二、专业术语

轴承套圈	指	具有一个或几个滚道的滚动轴承的环形零件
滚动体	指	在轴承滚道间滚动的球或滚子

保持架	指	隔离滚动体，并与滚动体一起运动的轴承零件
隔圈	指	一种环形零件，用以保持两个轴承套圈或轴承垫圈之间规定的轴向距离的环形圈
轴承钢	指	轴承钢用来制造滚动体和轴承套圈。轴承的工作环境对轴承钢的强韧性、耐磨性以及使用寿命要求很高，这使轴承钢成为所有合金钢生产要求中最为严格的钢种之一。轴承钢主要分为高碳铬轴承钢、渗碳轴承钢、高温轴承钢和不锈钢轴承钢，其中高碳铬轴承钢应用最广泛
精密轴承	指	精度在 P5 级以上（含 P5 级）的滚动轴承
超精密轴承	指	精度在 P4 级以上（含 P4 级）的滚动轴承
P5 级以上	指	P5 级以上（含 P5）精度轴承产品
P5 级以下	指	P5 级以下（不含 P5）精度轴承产品
旋转精度	指	旋转精度主要包括轴承内圈和外圈的径向跳动、内圈和外圈的轴向跳动和内外圈端面的垂直度等
轴承寿命	指	轴承滚道面和滚动体之间产生的反复负载应力导致材料产生疲劳，继而发生剥离的现象
刚性	指	轴承抵抗变形的能力，对于精密机床等高端装备，轴承刚性是个重要因素
游隙	指	轴承在未安装于轴或轴承箱时，将其内圈或外圈的一方固定，然后便于未被固定的一方做径向或轴向移动时的移动量。根据移动方向，可分为径向游隙和轴向游隙
热处理	指	将金属材料放在一定的介质内加热、保温、冷却，通过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金相组织结构，来控制其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机床主轴	指	机床上带动刀具和工件旋转，产生切削运动的运动轴

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中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上市保荐书所引用的有关行业的统计及其他信息，均来自不同的公开刊物、研究报告及行业专业机构提供的信息，公司未为第三方数据及资料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但由于引用不同来源的统计信息可能其统计口径有一定的差异，故统计信息并非完全具有可比性。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	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常熟市苏州路 30 号
成立时间：	1988 年 12 月 7 日
注册资本：	8,211.111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克明
董事会秘书：	张兴
联系电话：	0512-52150165
互联网地址：	www.cscbearing.com
主营业务：	长城精工是国内超精密轴承领先企业，专注于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精密、高转速的精密机床轴承及多种应用领域的高品质专用轴承，应用场景覆盖机床、电机、机器人、电梯、纺织机械、半导体设备、汽车、农业机械、航空装备等众多领域。
本次证券发行的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1、主营业务

长城精工是国内超精密轴承领先企业，主要专注于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精密、高转速的精密机床轴承及多种应用领域的高品质专用轴承，应用场景覆盖机床、电机、机器人、电梯、纺织机械、半导体设备、汽车、农业机械、航空装备等众多领域。在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电梯轴承、纺织轴承等细分市场，公司已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是国内率先攻克超精密轴承相关技术难题并实现产业化的轴承制造企业之一，已成为国内领先的精密轴承制造企业。精密轴承主要应用于高转速、高精度运行的高端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市场长期由少数国际知名品牌垄断。多年来，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制造工艺提升，成功攻克了精密轴承的相关技术难题，推进产品向精密化、高端化升级。公司自主研发的精密轴承具有高精度、高转速、低振动、高可靠性等特点，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

先进水平，轴承产品的极限转速可达到 300 万 Ndm¹，精度可实现轴承最高精度等级 P2 级，广泛应用于精密机床、高速电机、机器人减速机、高速纺织设备等高端装备领域。

发行人主要产品包括球轴承、滚子轴承、非标轴承等各类型轴承产品，此外，公司还提供轴承套圈等机械零部件产品。

公司轴承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床、电机、机器人、电梯、纺织机械、半导体设备、汽车、农业机械、航空装备等众多领域。公司 P5 级以上精密轴承产品主要应用于机床、机器人、高速纺织设备等对精密级别要求较高的应用领域。多年来，公司持续进行研发创新、工艺升级，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精密化水平，目前已成为国内领先的精密轴承制造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轴承	72,781.89	84.50%	64,326.55	83.76%	59,077.19	82.93%
其中：专用轴承	71,330.09	82.82%	62,575.58	81.48%	57,556.81	80.80%
通用轴承	1,451.81	1.69%	1,750.97	2.28%	1,520.38	2.13%
机械零部件	13,347.70	15.50%	12,475.72	16.24%	12,159.07	17.07%
合计	86,129.60	100.00%	76,802.27	100.00%	71,236.26	100.00%

2、核心技术

公司深耕轴承行业多年，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轴承技术的自主创新，提升研发实力、技术创新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经过数十年的积累，发行人已掌握精密轴承领域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检测试验等环节一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在精密机床、电梯、高速纺织设备等高端轴承应用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且均应用于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目前，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情况如下：

¹ Ndm 值为轴承转速与轴承平均直径的乘积，是衡量轴承速度性能的一个重要指标，用于衡量轴承滚动体的实际线速度极限。

序号	涉及环节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简介	主要应用产品
1	生产制造技术	机床主轴轴承万能组配技术	由于轴承的实际生产存在一定的散差，单个轴承间存在或多或少的微观差异，精确的万能组配技术对生产一致性要求极高，要求制造公差越小越好。公司对精密轴承产品逐一进行精细修磨，保证极低的生产散差，并基于机床主轴领域的行业经验和客户实际数据，结合主轴的受力分析、安装条件等选择合适的组配方式	机床主轴轴承
2	生产制造技术	机床主轴轴承预紧力管理技术	机床主轴轴承预紧力管理技术系通过轴向预加载消除游隙，从而精确管理可抑制振动，提升主轴刚度与精度，延长轴承寿命，是保障机床高速高精加工的核心。为精准获取机床所需的主轴刚度，公司针对性设计主轴轴承的预紧力，通过预装测量轴承的突出量，对突出量进行微米级修磨。在安装环节，通过隔圈、螺母锁紧力、端盖压紧量等参数的改变来调节实际工作中的预紧力	
3	生产制造技术	机床主轴轴承冷热组装技术	在传统轴承安装中，机械式装配不可避免地会对滚动体、滚道造成微小的金属损伤，该类微小损伤在大部分普通工况下无严重后果，但在超高速工况下会造成轴承疲劳寿命、振动与噪音性能和运行精度的急剧下降。公司利用金属材料热胀冷缩的特性，通过冷却内圈、加热外圈的冷热处理方式，在无机机械外力的情况下实现滚动体的无损装配。行业顶尖轴承厂商通常采用加热外圈的工艺实现非机械式组装，公司在此基础上开创性地增加内圈冷却工艺，实现了轴承组装环节更低的损伤概率，组装的精密轴承瑕疵更少，显著提高了轴承的寿命、转速、振动与噪音等性能	
4	安装应用技术	机床主轴轴承安装应用技术	机床主轴的工作性能涉及多方面轴承参数，如精度、刚度、振动值、温升、极限转速、响应频率、承载能力等。在安装环节需针对性选配主轴、隔圈、端盖间隙等部件的尺寸，以避免工作故障、实现最佳工作性能。例如，采用隔圈来获取所需的主轴刚度，从而改变主轴的频率，避免切削时主轴因共振而损坏	
5	生产制造技术	滚动表面高精度磨超技术	通过基于流体动力润滑理论的沟道轮廓优化设计与纳米级超精加工，实现沟道曲率与表面纹理的精确控制。该工艺可将沟道粗糙度稳定控制在 Ra 不超过 0.05 μm ，并形成有利于高速油膜建立的微观形貌，从而从源头上降低高速下的滑动摩擦与振动噪声，显著改善电机的振动和噪音性能	高速电机轴承
6	生产制造技术	球轴承保持架铆合技术	确保轴承高转速、低噪音和长寿命运行的核心制造环节，采用多工位精密级模具（铆合	

序号	涉及环节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简介	主要应用产品
			高度公差±0.01mm)在压机上一次性完成保持架的定位和铆合,通过调整压机的压力、时间等参数,实现铆合后两片保持架不错位和兜孔串动量的一致性,将轴承振动合格率提高30%以上。该技术是防止噪音、异常磨损与润滑失效的关键	
7	生产制造技术	高速密封系统低扭矩防翘曲技术	针对高速下唇形密封的摩擦热与变形问题,通过高加工精度密封槽(形位公差≤0.02mm)、橡胶材料硫化工艺及低温压装技术,确保密封唇口在高速热循环下与轴颈保持稳定、均匀的微接触,实现低启停扭矩、零泄漏与长寿命的平衡。该工艺通过精密测量和过程监控保障了轴承在高速工况下的动态精度、温升稳定性和可靠性,满足高端电机对能效与寿命的严苛要求	
8	生产制造技术	十字交叉滚子轴承自动化装配技术	公司自研的交叉滚子自动装配机可以保证滚子准确保持90°交叉角度,实现产品的自动化滚子装配,有效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装配错误,提高装配效率。装配全程控制清洁度以避免杂质磨损,通过调整负游隙实现设计预紧力,最终确保轴承旋转精度和刚度	机器人专用轴承
9	生产制造技术	柔性轴承套圈抗变形加工技术	通过材料预处理消除原始应力,优化加工顺序以分散切削应力,精准控制热处理冷却速度以减少组织应力,采用柔性装夹以避免装夹应力,同时配合全程检测和环境控制,可将最终变形量控制在5μm以内的微米级量级,满足机器人柔性轴承的高精度要求	
10	生产制造技术	高刚性RV减速机轴承制造技术	通过多目标仿真优化承载结构与预紧力,实现轴承刚度与寿命的最佳平衡,并通过极限精密加工工艺,有效控制薄壁零件的热处理与加工形变,形成有利于稳定润滑膜生成的理想表面纹理,实现RV减速机主轴承对极高刚性、高精度与长寿命的多维度性能要求	
11	生产制造技术	低摩擦高刚性谐波减速机轴承制造技术	基于单滚道承受多向复合载荷的紧凑结构,通过多目标仿真优化,在刚度、寿命与摩擦力矩之间实现最佳平衡,并通过高品质材料、精细化热处理与微米级精密加工装配技术,将多项高性能指标在有限空间内完美统一,满足谐波减速机对轴承紧凑化、高刚性、低摩擦及长寿命的极端性能要求	
12	生产制造技术	调心滚子轴承密封表面加工技术	密封调心滚子轴承采用接触式密封方法,本工艺通过对密封面的精密加工,降低了接触式密封的摩擦力矩,并精细化控制加工表面纹理,大大降低润滑介质中润滑脂泄漏的可能性	电梯专用轴承
13	生产制造技术	球面滚子单颗磨超技术	单粒切入式磨削工艺显著改善了滚子的圆度、波纹度及表面粗糙度,并消除了贯穿式	

序号	涉及环节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简介	主要应用产品
			磨削的螺旋纹理。后续以超精工艺取代串光工艺，使表面质量得到飞跃。例如， $\phi 10\text{mm}$ 球面滚子的粗糙度 R_a 可稳定达到 $0.04\text{ }\mu\text{m}$ 的优异水平，从而有效降低了轴承噪音，延长了轴承寿命	
14	检测试验技术	调心滚子轴承检测技术	采用专用振动测量仪模拟电梯实际受力情况，对轴承施加合适的测量载荷与转速，采集低频、中频、高频三个频段的速度值、振动加速度等参数。公司通过调整阈值设定有效筛选并剔除存在异常的轴承，能够有效预防电梯出现振动和噪音问题	
15	生产制造技术	滚动表面完整磨削技术	采用高硬度、高自锐性、恒线速砂轮，辅以匹配的工件转速、优异的冷却介质等，实现无表面烧伤、低磨削应力。最后采用超细油石，通过高频研磨，去除微量应力层，获得具有一定压应力的完整滚动表面，大幅提高滚动表面的耐磨性	半导体真空泵专用轴承
16	生产制造技术	高清洁度除油清洗技术	采用溶剂清洗剂通过多次循环清洗的方式彻底去除轴承表面及细微缝隙中的油脂与污染物。该工艺充分利用溶剂清洗剂挥发快、溶解油脂能力强且不与轴承金属发生反应的特点，通过浸泡、冲淋等手段使油污充分溶解脱离，经过多次清洗后的轴承表面洁净、无油膜残留，为后续的轴承润滑提供理想的条件，有效保障了轴承寿命和长期运行可靠性	
17	生产制造技术	硬质合金材料精密磨削技术	在使用高硬度耐磨材料加工时，针对性采用适宜的砂轮种类及冷却介质，结合磨削速度与工件转速的匹配选择优化的磨削参数，高效获得满足轴承零件所需的加工精度，避免磨削烧伤等异常情况出现	纺织机械专用轴承
18	生产制造技术	毛坯模锻成型技术	通过设计高精度模具并采用模具循环冷却系统严格控制模具温度，控制锻造比、温度和速度的协同，确保足够的锻造变形量和最优材料性能，从而保证零件的高性能和高可靠性	
19	研发设计技术	异形件加工专用定位工装技术	通过对异形件增设辅助工艺孔方式实现一致、精确的定位方式，并采用多点端面定位方式，避免加工件自身精度不良对装夹精度的影响，从而保证加工精度	

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且均应用于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均已实现批量生产，并深度应用于公司主要轴承产品的研发设计与生产制造全过程。

3、研发水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3,381.05 万元、3,804.43 万元及 3,713.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8%、4.88%及 4.26%。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合计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针对精密轴承的研发、设计、制造及下游应用领域进行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拓展，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将自主创新与市场需求相统一。经过多年的持续创新，围绕轴承设计、材料和热处理、精密加工制造、检测试验及轴承应用等方面，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核心技术体系，可极大提高公司轴承产品的性能，满足高端装备领域的工况条件和应用需求。

在精密轴承领域，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高速自动换筒卷绕头成套轴承项目、工业强基工程——工业机器人轴承项目、江苏省重点领域质量攻关项目——高速电主轴项目及数控机床用高精度轴承项目、医疗 CT 机 X 射线球管高温高速精密滚动轴承单元研发项目、半导体/光伏行业多线切割机用高精密长寿命重载轴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等多个国家级、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获得江苏省、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授予的科学技术奖 14 项，并主持或参与制定了 32 项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三）发行人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财务指标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75,426.03	143,375.35	129,568.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03,927.95	91,415.46	83,732.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26%	35.02%	35.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61%	33.91%	34.78%
营业收入（万元）	87,219.66	77,947.23	72,193.43
综合毛利率	28.29%	30.12%	33.01%
净利润（万元）	8,984.31	10,409.82	10,85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824.41	10,439.22	10,85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9,642.19	9,611.46	10,252.65

财务指标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20	1.27	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20	1.27	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17	1.17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17	1.17	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0.04%	11.91%	1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9.86%	10.96%	1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917.28	12,946.81	7,903.78
现金分红（万元）	1,617.26	1,050.28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6%	4.88%	4.68%
流动比率（倍）	1.79	2.13	2.13
速动比率（倍）	1.32	1.61	1.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41	3.47	3.32
存货周转率（次/年）	2.16	2.21	2.1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余额平均值
- （6）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 （8）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9）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四）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经营风险

1) 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93.43 万元、77,947.23 万元和 87,219.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10,252.65万元、9,611.46万元和9,642.19万元。发行人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应用于机床行业、电机行业、电梯行业、汽车行业、纺织机械行业、机器人行业等。报告期内，发行人抓住部分下游行业需求快速释放的契机，营业收入持续保持增长；但受到报告期新设立的海外子公司长城泰国、长城北美处于发展初期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水平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此外，公司轴承产品主要为专用轴承，若未来主要下游应用行业出现周期性波动或企业自身管理水平未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持续提升，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以精密轴承为代表的各类轴承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床、电机、电梯、汽车、纺织机械、机器人等行业，并作为关键基础零部件直接影响下游各类主机产品的性能、稳定性及使用寿命。因此，下游客户对于公司产品有着严格的质量要求。公司产品规格型号众多，质量控制贯穿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管理难度较大，若公司因生产技术水平、质检过程等方面发生重大失误造成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可能面临对客户的直接经济赔偿，同时对公司品牌、声誉造成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技术创新风险

精密轴承、超精密轴承主要应用于高转速、高精度运行的高端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公司作为国内率先攻克超精密轴承相关技术难题并实现产业化的轴承制造企业之一，拥有较强的技术积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和产品设计、技术标准的不断提高，若公司无法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及时更新产品生产工艺及技术标准，则存在核心技术被替代、淘汰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产品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的特点，新产品研发过程涉及产品设计、材料、工艺制造、技术标准、检测与试验等多个环节，研发和验证周期较长，如果公司无法全面掌握上述环节的核心技术要点或者研发投入不足，则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4) 技术泄密及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研发设计、生产运营及经营管理依赖核心技术人员与核心管理团队的专业能力和经验积累。经过长期不间断的技术改造和生产研发经验积累，公司在各类轴承的研发制造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目前行业内竞争的重要表现之一为对高素质人才的竞争，若公司不能有效地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将会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此外，虽然公司采取了严密的技术保护措施，积极申请对各项核心技术进行知识产权保护，但仍存在技术泄密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 境外业务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503.46 万元、15,434.35 万元和 21,011.6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36%、20.10%和 24.40%。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践行国际化战略，在泰国设立了海外生产基地，并在德国、美国等地设立了销售子公司。国际化战略的深入对于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沟通协调能力、资源整合能力、合规经营意识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管理境外业务，或境外市场因国际政治、贸易环境、汇率水平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境外业务或将受到不利影响。

(2) 财务风险

1)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3.16%、30.18%和 28.40%，整体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受到市场竞争格局、产品结构、销售策略、原材料价格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未来若出现因下游市场需求下降、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产品价格下降，或公司未能持续维系并开拓优质客户，或未能有效控制生产成本，或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下降等情形，则可能出现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风险。

2)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432.29 万元、21,862.76 万元和 26,282.0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93%、23.66%和 23.5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收情况良好，各期末 95%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

年以内。但未来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如果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宏观经济形势、客户信用、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加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性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3) 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轴承产品规格型号丰富，存货种类较多，存货主要包括轴承套圈、轴承产品、在产品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607.73 万元、22,770.81 万元及 29,091.6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30%、24.64%和 26.09%，存货规模较高。未来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发行人存货余额可能将继续增加。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或产成品价格大幅下跌，将会形成资产减值损失，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13、2.13 和 1.79，速动比率分别为 1.59、1.61 和 1.32。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股东资本金投入、自身经营积累及银行贷款来解决融资问题，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鉴于公司未来仍将持续进行产品更新迭代、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资金需求量也将不断增加，若未能及时获取足够资金，则公司将面临较高的短期偿债风险，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5)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503.46 万元、15,434.35 万元和 21,011.65 万元。公司境外销售金额较高，境外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结算货币包括美元、欧元、泰铢等多种外币，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兑损益。报告期各期，公司汇兑损益净额分别为 422.06 万元、125.84 万元和 18.22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加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6)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税率和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的税收优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按照相应政策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公司将

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导致盈利下滑的风险。

(3) 法律风险

1) 瑕疵房产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发行人使用的部分房产存在未履行报批手续而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情形，该等瑕疵房产主要为仓储及辅助用房，对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虽然相关主管部门已经出具了合规证明，但不排除相关房产被要求拆除的风险，从而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 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虽然相关部门已出具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情况的证明，且未要求公司补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相关补缴损失，但公司仍面临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2、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 宏观经济或行业周期波动导致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轴承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应用涵盖机床、电机、电梯、汽车、纺织机械、机器人等众多领域。制造业的运行和发展与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如果宏观经济发展较为低迷，或者下游行业受到行业周期性影响出现固定资产投资衰退，将会减少相关制造企业对轴承产品的需求，在此情况下，可能会导致公司业绩下滑、订单量减少等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轴承行业集中度较低，低端轴承产能较大，但长期以来国际主要轴承厂商在高端轴承应用领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公司目前在国内精密轴承、超精密轴承领域布局处于领先地位，但如果未来国内高端轴承生产企业增多，行业竞争加剧，而公司无法在精密轴承产品的技术研发、工艺改进、产能建设等方面进行持续提升，公司可能无法继续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力减弱、产品市场份额降低、营业收入下滑及产品毛利率下降等经营情况恶

化的风险。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等大宗金属材料，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钢材加工行业是周期性行业，受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大，价格波动较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呈下行趋势，若未来钢材价格回升，而公司不能合理安排采购计划、控制原材料成本或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4) 国际贸易环境变动的风险

公司境外客户主要分布于欧洲、美洲、亚洲等地区，近年来美国关税政策变动较为频繁，未来，美国是否会提高现有关税税率或出台新的加征关税措施尚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此外，若境外客户所在的其他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环境、进出口政策、国家之间的国际关系及汇率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境外销售产生负面影响。

3、其他风险

(1)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克明合计控制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比例为62.0178%，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管理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从而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因而公司面临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 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的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发展前景及投资者对本次发行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公司存在发行认购不足等未能达到上市条件的情形而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工业母机、半导体行业用精密轴承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关键轴承产能建设项目”、“工业装备轴承智能化改造项目”、“具身机器人、高端医疗等新兴领域高性能轴

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投项目旨在进一步拓展超精密、高端轴承下游应用布局，提高精密轴承产品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增强研发实力，提升产品智能化制造水平，进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若未来全球经营环境以及下游应用行业发生重大变化，市场需求下滑，公司将面临募投项目收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4）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将扩大，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水平都将提高；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新增固定资产，随着新增固定资产规模的扩大，募投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会出现较快增长，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737.0371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售新股数量	不超过 2,737.0371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0,948.1482 万股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拟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交所开设证券账户并具有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工业母机、半导体行业用精密轴承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关键轴承产能建设项目		
	工业装备轴承智能化改造项目		
	具身机器人、高端医疗等新兴领域高性能轴承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一）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中信建投证券指定武楠、雷晓凤担任本次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上述两位保荐代表人的执业情况如下：

武楠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中泰证券 IPO、赛伍技术 IPO、道生天合 IPO、旭杰科技精选层挂牌、蔚蓝锂芯非公开发行、明冠新材向特定对象发行等项目。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苏州双祺 IPO（在审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雷晓凤女士：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道生天合 IPO、安洁科技 IPO、星帅尔 IPO、海特生物 IPO、银河微电 IPO、苏州双祺 IPO（在审项目）、安洁科技非公开发行、西北轴承非公开发行等项目。现无作为保荐代表人尽职推荐的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协办人

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的协办人为古研，其保荐业务执行情况如下：

古研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帝奥微 IPO 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三）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组其他成员

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组其他成员包括周珏、王钧杰、李玮瑭、冯悻。

周珏先生：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

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苏州双祺 IPO（在审项目）、格利尔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长华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高测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苏州双祺新三板挂牌、奥德装备新三板挂牌、普诺威新三板挂牌项目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王钧杰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道生天合 IPO 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李玮瑭先生：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弥富科技 IPO（已提交注册）、健尔康 IPO、康鹏科技 IPO 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冯恽女士：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苏州规划 IPO、利思德新三板挂牌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四）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武楠、雷晓凤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6 室
邮编：	200120
联系电话：	021-68828047
传真：	021-68801551

四、关于保荐人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

（一）保荐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保荐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人与发行人之间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人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保荐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中信建投证券作出以下承诺：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人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上市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九）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承诺，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自愿接受深交所的自律监管。

六、保荐人关于发行人是否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的说明

2026年1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6年1月28日，发行人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经核查，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已就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七、保荐人关于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所作出的专业判断以及相应理由和依据，以及保荐人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保荐人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创业板暂行规定》”），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暂行规定》规定的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结论和依据如下：

（一）公司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

公司主要生产滚动轴承产品，所处的行业属于轴承制造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4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51滚动轴承制造”。公司产品包括P4、P2级高速精密数控机床轴承，工业机器人轴承等高端应用轴承，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

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的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因此，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不支持及禁止的相关行业，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要求。

公司主要产品精密机床轴承、工业机器人轴承、新能源汽车轴承等多类专用轴承均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重点产品，具体如下表所示：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名称	国民经济行业名称	重点产品	是否对应公司主要产品
2.1.5 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	3451 滚动轴承制造	P4、P2 级高速精密数控机床轴承	是
		P5、P4 级高速精密冶金轧机轴承	是
		工业机器人轴承	是
		高速动车组轴承	否
		风力发电机组轴承	否
		航空发动机轴承	否
		盾构机主轴承	否
		高性能医疗器械轴承	是
		汽车高端轴承	是
		海洋工程轴承	否

此外，公司产品同时覆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列“关键轴承”多个品类，具体如下表所示：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列“关键轴承”品类	是否对应公司主要产品
时速 200 公里以上动车组轴承	否
轴重 23 吨及以上大轴重重载铁路货车轴承	否
大功率电力/内燃机车轴承	否
使用寿命 240 万公里以上的新型城市轨道交通轴承	否
使用寿命 25 万公里以上轻量化、低摩擦力矩汽车轴承及单元	是
耐高温（400℃以上）汽车涡轮、机械增压器轴承	否
轿车三代轮毂轴承单元	否
P4、P2 级数控机床轴承	是
2 兆瓦（MW）及以上风电机组用各类精密轴承	否
使用寿命大于 5000 小时盾构机等大型施工机械轴承	是
P5 级、P4 级高速精密冶金轧机轴承	是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列“关键轴承”品类	是否对应公司主要产品
飞机发动机轴承及其他航空轴承	是 ²
医疗 CT 机轴承	是
船舶轮缘推进器径向推力一体式轴承	否
深井超深井石油钻机轴承	否
海洋工程轴承	否
电动汽车驱动电机系统高速轴承（转速≥1.2 万转/分钟）	是
工业机器人 RV 减速机谐波减速机轴承	是
磁悬浮轴承	否

综上，公司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的要求。

（二）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

公司相关指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第四条第（二）项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二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	☒ 是 ☐ 否	最近三年（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10,899.16 万元，超过 5,000 万元。
且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5%	不适用	公司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 87,219.66 万元，超过 3 亿元，不适用该指标关于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
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达到 3 亿元的企业，或者按照《关于开展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的若干意见》等相关规则申报创业板的已境外上市红筹企业，不适用前款规定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	☒ 是 ☐ 否	

（三）公司具备优秀的技术创新能力

1、公司是国内超精密轴承的领先企业，在精密机床主轴轴承领域打破了国际顶尖轴承企业在高端轴承领域的垄断

精密轴承主要应用于高转速、高精度运行的高端装备领域，如精密机床、机器人等高端应用领域，对加工设备、制造工艺以及相关技术有较高要求，需要大

² 公司航空轴承产品主要用于无人飞机的发动机、电机、大飞机机体等场景。

量的技术积累和投入，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我国轴承企业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市场，高端轴承市场长期由少数国外知名轴承品牌垄断。公司是国内率先攻克超精密轴承相关技术难题并实现产业化的轴承制造企业之一，已成为国内领先的精密轴承制造企业。多年来，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制造工艺提升，成功攻克了精密轴承的相关技术难题，推进产品向精密化、高端化升级。公司自主研发的精密轴承具有高精度、高转速、低振动、高可靠性等特点，主要技术指标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先进水平，轴承产品的极限转速可达到 300 万 Ndm，精度可实现轴承最高精度等级 P2 级，应用于精密机床、机器人、高速纺织设备等高端装备领域，成功打破了高端轴承领域的国际垄断。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针对精密轴承的研发、设计、制造及下游应用领域进行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及应用拓展，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将自主创新与市场需求相统一。经过多年的持续创新，围绕轴承设计、材料和热处理、精密加工制造、检测试验及轴承应用等方面，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核心技术体系，可极大提高公司轴承产品的性能，满足高端装备领域的工况条件和应用需求。

在精密轴承领域，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高速自动换筒卷绕头成套轴承项目、工业强基工程——工业机器人轴承项目、江苏省重点领域质量攻关项目——高速电主轴项目及数控机床用高精度轴承项目、医疗 CT 机 X 射线球管高温高速精密滚动轴承单元研发项目、半导体/光伏行业多线切割机用高精密长寿命重载轴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等多个国家级、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获得江苏省、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授予的科学技术奖 14 项，并主持或参与制定了 32 项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2、公司科研成果丰富，具有众多应用领域的核心技术

公司深耕轴承行业多年，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轴承技术的自主创新，提升研发实力、技术创新能力和品牌影响力。经过数十年的积累，发行人已掌握精密轴承领域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检测试验等环节一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在精密机床、电梯、高速纺织设备等高端轴承应用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且均应用于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7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7 项，涵盖了轴承设计、制造、检测等多个方面，包括对轴承新产品设计制造、轴承新材料的研发应用、新工艺开发、零部件升级改造、轴承检测试验和特殊工装研发等方面，形成了机床主轴轴承的万能组配技术、预紧力管理技术、冷热组装技术、主轴轴承安装应用技术；高速电机专用轴承的滚动表面高精度磨超技术、球轴承保持架铆合技术、高速密封系统低扭矩防翘曲技术；机器人专用轴承的十字交叉滚子轴承自动化装配技术、柔性轴承套圈抗变形加工技术、高刚性 RV 减速机轴承制造技术、低摩擦高刚性谐波减速机轴承制造技术；电梯专用轴承的调心滚子轴承密封表面加工技术、球面滚子单颗磨超技术、调心滚子轴承检测技术；半导体真空泵轴承的滚动表面完整性磨削技术、高清洁度除油清洗技术；纺织机械轴承领域的硬质合金材料精密磨削技术、毛坯模锻成型技术、异形件加工专用定位工装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且多项核心技术已实现产业化应用。

（四）公司具有较强的成长性

公司专注于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高精度、高转速的精密机床轴承和其他工业领域的专用轴承产品及相关零部件，应用场景覆盖机床、电机、机器人、电梯、纺织机械、半导体设备、汽车、农业机械、航空装备等众多领域。在精密机床主轴轴承、电梯轴承、纺织轴承等细分市场，公司已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2,193.43 万元、77,947.23 万元和 87,219.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10,252.65 万元、9,611.46 万元和 9,642.19 万元，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整体经营业绩具有成长性。

随着国家大力鼓励发展轴承行业，高端轴承迎来战略发展期。长期以来，我国生产的轴承高端轴承占比较低，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轴承仍然需要大量进口，高端产品国产替代空间广阔。国家相关部门制定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全国轴承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政策，推动国产高端轴承在重点发展领域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为公司所侧重的高技术含量精密轴承及高品质专用轴承产品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等国外市场研究机构数据，2024 年全球轴承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1,326 亿美元，预计到 2034 年将超过 3,294 亿美元，2025 年至 2034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9.53%。

根据中国轴承工业协会统计，2023 年、2024 年公司超精密轴承（P4 级以上）

产品产值排名行业第一³，中高档机床主轴轴承销售额在国内企业中排名第一，其他专用轴承及机械零部件亦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且销售规模在持续扩大。在机床领域，公司精密轴承产品成功进入德玛吉森精机（DMG MORI）、阿奇夏米尔（Agie Charmilles）、帕玛（PAMA）、通快（TRUMPF）、利勃海尔（Liebherr）等全球顶尖机床企业，以及昊志机电、沈阳机床、宝鸡机床、浙海德曼、爱贝科、因那智能等国内领先机床企业的供应商体系；在电机领域，公司客户包括西门子（Siemens）、雅科贝思（Akribis）、汇川技术、万高（WEG）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在机器人领域，公司已供应 RV 减速机全球龙头企业纳博特斯克（Nabtesco）、尼得科（Nidec）、环动科技等机器人零部件企业，以及库卡（KUKA）、不二越（NACHI）等机器人整机企业；在纺织机械领域，公司已供应卡尔迈耶、经纬纺机、中丽制机、华蓥化纤等国内外知名纺织机械企业；在汽车领域，公司已供应通用汽车、蔚来汽车及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生产商吉凯恩（GKN）、美国车桥（AAM）⁴、蒂森克虏伯（ThyssenKrupp）、翰昂（HANON）等，且销售收入规模将随着泰国工厂产能释放持续增长；在半导体真空泵领域，公司真空泵轴承已批量供应国内干式真空泵龙头企业中科仪，并进入阿特拉斯·科普柯集团（Atlas Copco）的产品验证阶段；在机械零部件领域，公司已长期稳定供应国际领先的轴承制造企业铁姆肯（TIMKEN）、斯凯孚（SKF）等。

公司精密及超精密轴承主要应用的机床、电机、半导体设备等领域均存在广阔的市场容量和增长空间。在机床领域，随着我国工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下游客户对精密机床的加工精度、效率、稳定性等方面的要求逐渐提升，高端精密机床的需求将日益增加，尤其是汽车、航空航天、医疗设备等下游重点行业的产业升级加速将进一步加大对精密机床的需求。2024 年、2025 年我国金属加工机床生产额分别为 2,050 亿元和 2,198 亿元，消费额分别为 1,856 亿元和 1,892 亿元。其中，2024 年、2025 年金属切削机床产量分别为 69.5 万台和 86.8 万台，金属成形机床产量分别为 16.0 万台和 17.9 万台，自 2023 年以来延续了增长趋势；在电机领域，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电机应用领域的拓宽，国内外需求的双重增长进一步带动了我国电机行业规模的迅速扩张。2024 年中国工业电机销售收入达

³ 2025 年度轴承行业数据的申报和统计工作拟于 2026 年下半年完成，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日尚无完整统计数据，因此未出具相关排名证明。

⁴ 吉凯恩（GKN）已于 2026 年初被美国车桥（AAM）收购，合并后的新公司更名为道奇公司（Dauch Corporation）。

到 3,880.3 亿元，近五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2%。未来，中国工业电机将继续受益于制造业的升级、绿色经济的推动以及技术创新，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在半导体设备领域，根据全球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数据，2016 年至 2024 年期间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市场规模由 2,767 亿美元增至 5,395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70%，呈稳步增长态势。随着存储芯片市场的强劲复苏，以及逻辑、模拟芯片的稳步增长，预计 2025 年全球集成电路市场规模将增至 6,116 亿美元，较 2024 年大幅增长 13.36%。全球集成电路产业长期稳步增长，带动相关制造设备需求持续扩张。半导体真空泵作为半导体制造真空系统的核心关键部件，集成电路产业 15 个主要工艺环节中的 11 个环节均需使用真空泵实现真空环境的获得，市场规模预计将随着半导体行业整体规模的增长而稳步提升。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规模增长及客户开拓，公司具有较强的业绩增长性。

综上，公司具备优秀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成长性，业务发展依靠创新、创造、创意，具有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深度融合的特征，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及定位相关指标。

八、保荐人关于本次证券上市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的说明

（一）本次证券发行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发行人的设立及持续经营时间

经核查发行人工商档案等资料，长城有限前身常熟长城轴承（集团）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12 月 7 日；2000 年 9 月 15 日，常熟长城轴承（集团）公司改制为长城有限；2022 年 7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设立的相关议案。2022 年 7 月 29 日，长城有限就本次整体设立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经核查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发行人相关会议文件，组织机构安排等资料，并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具备健全且

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发行人财务规范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0012 号），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且最近三年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3、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4121 号），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4、发行人资产完整性及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业务经营情况、工商档案、主要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调查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0012 号）等资料，并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5、业务、控制权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

经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重大销售合同、主要客户资料等资料，发行人最近两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核查发行人工商档案，聘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会议决议，发行人最近两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核查发行人工商档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访谈文件等资料，最近两年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6、资产权属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主要资产清单、主要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0012号）、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资料，本保荐人认为，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亦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7、发行人经营合法合规性

经核查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所处行业的国家产业政策，工商、税务、住房公积金等机构出具的有关证明文件，访谈了发行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本保荐人确认发行人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

8、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守法情况

通过网络检索、查阅工商档案，取得发行人及控股股东的信用报告、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等资料，并经公开信息查询，本保荐人确认，最近3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

9、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守法情况

通过查询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并经访谈确认，发

行人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二）本次证券发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规定的上市条件

1、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一）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发行条件”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对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是否符合《注册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参见本节“（一）本次证券发行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2、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8,211.1111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737.0371 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10,948.15 万股。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的规定。

3、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规定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8,211.1111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2,737.0371 万股。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三）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 4 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的规定。

4、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本规则规定的标准”规定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0012），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439.22 万元和

9,824.4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611.46 万元和 9,642.19 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所选上市标准的要求。因此，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修订）》中 2.1.2 条第（一）项标准之“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的上市标准。

5、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之“（五）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上市条件”规定

经核查，本次证券上市符合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条件。

九、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将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尽责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为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

事项	工作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及其后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协助发行人制订、执行有关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保荐人对发行人关联交易事项的知情权，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协助和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做出相应的规定；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中有关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的规定；督导发行人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公告关联交易事项；督导发行人避免和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适时审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事项	工作安排
7、持续关注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务状况、股权变动和管理状况、市场营销、核心竞争力以及财务状况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及时获取发行人的相关信息。
（二）保荐与承销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1、提醒并督导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 2、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1、督促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2、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存在疑义的，督促中介机构做出解释或出具依据。
（四）其他安排	本保荐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对发行人实施持续督导。

十、保荐人关于本项目的推荐结论

本次发行上市申请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并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

保荐人认为：本次长城精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有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同意作为长城精工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并承担保荐人的相应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长城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古研
古 研

保荐代表人签名: 武楠 雷晓凤
武 楠 雷晓凤

内核负责人签名: 徐子桐
徐子桐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刘乃生
刘乃生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刘成
刘 成

